

## Disclosure

股票简称:广州控股 股票代码:600098 临 2007-14号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结构。  
2、积极探索与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治理持续发展。  
3、在关联交易中,继续遵循基本原则,实施市场化定价,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管理与信息披露。

## 二、公司治理概述

本公司于1997年6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亿股,并于1997年7月11日募集成功并设立,1997年7月18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煤炭、油品、天然气及可再生能源等综合能源的投资、管理,并确立了建设面向珠三角的大型综合能源供应商的战略定位,目前已基本建立了电力、煤炭、油品、天然气等综合能源业务体系。公司经过近红股、转增股、配股及增发等,总股本由上市时的6.66亿股增加到20.592亿股。公司自上市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形成规范、科学的经营决策与制约机制。公司根据新《公司法》、法规,规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行政总裁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治理准则及管理规章制度。

1、关于股东与大股东: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特别对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保持及改善了与股东沟通的渠道。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聘请律师出席见证。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正确处理与控股股东的关系。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健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依法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并不予以充分披露。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按照《章程》规定程序提名及选聘董事,董事会组成人员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控股股东派出董事3名,战略投资者派出董事1名,公司内部董事2名,公司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理的董事会人员构成确保了董事会能够充分发挥作用。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和战略管理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发展提出了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发展。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两名由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能够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重大资产出售以及公司及董事、行政总裁、行政副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履行监督职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不断完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章程》制定《行政总裁工作细则》,强化行政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全体股东的诚信责任和勤勉义务,建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薪酬与业绩考核目标个人绩效挂钩的绩效考核制度。行政总裁、行政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自查报告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设立专门机构和人员,依法履行作为公众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资料和信息的变化情况,通过电话、网络、访谈等多种方式认真做好广大股东及相关部门的交流工作,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便捷的双向沟通与联系,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维护形成良性互动关系。

7、关于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为防范和控制经营与管理风险,制订了《广州控股风险管理指引》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加强经营和经营管理,确保实现经营目标。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进行审查,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公司监事会有效发挥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审核监督作用。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审计部门,对公司及下属单位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经营结果进行审计。公司法律事务管理部门对公司重点环节进行法律监督。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公司治理缺陷:广州发展实业控股(以下简称“发展集团”)处于绝对控股地位,高比例国有资本控股地位所必需的股权比例,持股比例偏高。截至2007年3月31日,广州控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79,620,000	66.9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31,415,373	11.23%
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份	448,284,627	21.78%

公司在1997年首次发行时,经批准,发展集团全资拥有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以募集方式筹备设立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集团”),新设立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本为66,800万元,其中,发起人以公司全部净资产认购56,6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84.94%,向社会公众募集10,0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5.01%。公司2000年向本公司社会公众增发5,400万股,2004年向社会公众增发12,000万股普通股,2006年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2.8股股份对价,2006年8月,公司大股东履行股改承诺,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票230,398,2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所用的增持资金总额为1,000,169,298.11元。2006年10月,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转让给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

公司上市10年来,通过两次再融资,股权分置改革,引入长江电力作为战略投资者,发展集团的持股比例由上市之初的84.94%下降到66.93%,下降了17.91个百分点,但比例仍然偏高。

2、关于激励机制: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并相对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实施全面预算管理,签订绩效合同,并根据激励目标完成情况,有效调动了员工的创造性与积极性。但在合同前没有对管理层的股权激励方案,未建立管理层与股东利益与收益共享的长效激励机制。

3、关于关联交易:广州控股对控股的关联单位的关联交易主要是日常经营性的关联交易,公司属下企业向控股股东下属关联单位销售煤炭、油品;公司及下属控股、参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

证券代码:600004 股票简称:白云机场 公告编号:2007-018

##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07年3月9日,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发布了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根据该通知的要求和广东证监局的统一部署,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以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工作专项领导小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逐条对照通知附件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制定了整改计划,现将公司自查情况和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航空性资产一体化经营体系尚不完善。  
2、公司内部各项制度尚需根据新的法律、法规进行修订完善。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需要进一步发挥。  
4、长效激励机制尚未建立。  
5、公司总经理在机场集团担任副总裁。

## 二、公司治理概况

## (一)公司概况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规,经中国民用航空总局“民航总局[1998]64号”文、“民航政法[2000]478号”文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企[2000]826号”文批准设立,于2000年9月19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业是为航空空、旅客、货主提供多方位相关服务,包括航空地保保障、航空运输服务、航空护卫、候机楼物业、候机楼商业、餐饮、广告、设备维护等服务。

2003年4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万股,募集资金228263.6万元;同年4月28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是国内三大枢纽机场之一,上市以来各项业务正常开展,运营效率稳步提升,经营业绩逐年上升趋稳。2004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7394.16万元,同比增长48.23%;2005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4930.82万元,同比增长36.56%;2006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0979.76万元,同比增长12.12%。

## (二)股东和股东大会

## 1、公司目前股权结构情况为:

	股份数量	所占比例
总股本	100000	
流通股	100000	1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0304	50.304%
其中: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	50304	50.30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9696	49.696%

## 2、公司控制关系和控制链条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上市以来,机场集团一直大力支持公司的发展壮大,不断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为了体现对公司发展的支持和信心,机场集团在股权分置改革后承诺主动增持公司股票,至2007年6月底,机场集团已累计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101,725,451股,增持完成后,机场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61.00%。

3、股东大会  
公司所有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属于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也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及表决等事项。在制度上保证了股东大会各项程序的合法合规。在股东大会日程安排中,按照充分发表意见的原则,公司股东大会提案在

宣读完毕后,安排有股东发言时间,并给予与会股东充分时间对各项议案进行

审议,让与会股东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  
为了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公司在股东大会中采取了网络投票的方式,确保中小股东能够表达其意愿,在股东大会上对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的相关规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一步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除股权分置改革临时股东大会外,公司在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采取了网络投票,有效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

(三)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董事均多年从事经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行业知识及实践经验。

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董事会会议召开、议事范围、提案的审议与表决等相关事项,从制度上保证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现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投资审查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考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投资审查委员会则负责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各成员均能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并积极参与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 (四)监事和监事会

目前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人,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监事会职责、监事会议事方式、表决方式等内容,从制度上保证监事会的有效监督。

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监事会勤勉尽责,能充分发挥其监督职责。公司监事会能主动了解公司各项重大事项,并对公司各部门和子公司的运作情况进行检查,在必要时对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就相关问题进行质询。

## (五)经理层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总经理拥有充分的经营管理权。在人员上,公司经理层各成员拥有长期的行政管理和生产管理经历,能够对各自分管工作进行有效控制。同时,总经理办公会的召开,也能保证经理层对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公司经理层能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内部人控制”情况。公司对经理层建立了经营责任制,董事会从利润完成情况和经营、管理、安全生产等情况对经理层和副经理层对经理层进行年度考核,并进行相应的奖惩。经营责任制的建立调动了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较好地提高了公司

## 经营业绩。

## (六)内部控制

公司目前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定了一系列的内部管理制度,主要涉及环境控制、财务管理、信息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投资管理、经营管理等方面,相关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公司对下属的分子公司制订了严格的管理制度,直接面向分子公司委派财务人员外,公司还定期或不定期对分子公司的财务、经营等情况进行检查,从而实现对分子公司的有效管理和控制。

## (七)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实现了分开。

1、公司主要为国内外航空公司和旅客提供地面保障服务,经营和出租航空营业场所,商业场所和办公场所,交通运营,航空维修,汽车等机电设备维修,及其它与航空业务相关的延伸服务。具有明确的经营范围和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2、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人员招聘和人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限定程序,通过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公司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的现象。

3、公司资产权属明确,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4、公司具备完整独立的生产和经营管理,采购销售、内部管理等部门,对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不存在依赖性。

5、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干涉公司财务活动的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的内部各项决策也独立于控股股东。

## (八)信息披露

公司上市以来一直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制定了相应的制度规定,并根据2007年2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制订和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上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开展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不断提高透明度,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自律管理。

## (九)激励机制

目前,公司建立了《印章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控股参股公司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修订)》、《薪酬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与核销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修订)》等一系列公司治理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上述各项制度建立后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控制和指导的作用。

《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新《企业会计准则》执行后,公司将进一步细化完善会计账簿体系,实现新旧准则核算的平稳过渡。公司根据财政部、国税、经济法等有关规定,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具体包括:财务管理、资金管理的管理、资产的管理、结构债权的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在建工程的管理、对外投资的管理、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管理、成本管理、薪酬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内部业务管理、财务风险防范与管理、会计报表、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财务监督与审计等,并明确了授权审批等内部控制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还完善了《印章管理制度》,并于2007年5月9日经总办会议讨论通过,统一了印章种类、规格,使用范围,明确印章保管、使用、销毁标准等,公司的公章、印章管理制度完善,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印章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公司所有各项审批均由公司管理层集体决策,履行相关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独立于内部控制制度。

随着公司规模不断增大,由于资历浅经验少,专业分工不细化,各项规章制度要求越来越严格,公司将根据新增业务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认真核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完整性,并对尚待完善的制度进行必要的修订,提交相关权力机构审议通过后实施。

## (十)激励约束机制

目前,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实行薪酬制,并制定了《薪酬制方案》,有效地激励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对公司经营的中心思想和管理,对一般员工建立了一整套员工激励办法,如每年均实行员工评比活动,对优秀员工从精神上给予鼓励,从物质上给予奖励,一定程度上激发了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此外,公司一些高级管理人员、前子公司财务总监的业绩考核,公司建立了绩效考核制度,有利于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六)信息披露管理者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依据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和规定进行了修订,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工作人员职责,信息披露渠道、信息的提供与收集、信息披露程序、信息披露方式及保密措施等;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非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注重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通过开通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邮箱,认真接待各种投资者咨询,积极接待投资者来访,耐心听取投资者的咨询和意见,向广大投资者全方位介绍公司的经营情况,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与此同时,公司董事会还聘请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分析评价机构等中介机构,使管理层了解投资者关心的焦点问题,对提升公司的透明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投资者权益、树立公司良好形象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限定程序,通过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公司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的现象。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建立了薪酬考核制度,为薪酬人员、避免人员浮夸的财务状况;公司于2006年12月7日进行了人力资源的重新设置,把原有的11个部门(含1个事业部)调整为现行的5个科室;公司转换后的几个月来,主要精力集中在制度

属单位提供行政后勤服务。

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商业原则与市场化定价,签订相关协议,有利于公司煤炭业务、油品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后勤服务效率。公司关联交易带来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没有实质影响。

##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1、提高公司股权多元化  
公司及控股股东长期以来致力于促进公司股权多元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2006年10月,公司控股股东发展集团及其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与长江电力签署《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和《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11.189%股权的协议》,将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于2006年8月广州控股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持有的230,398,284股公司股票转让给长江电力,引进长江电力作为公司战略投资者。长江电力自该笔股份完成过户之日起五年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协议或其他方式增持其所持有的广州控股股份,发展集团整体上市中将优先考虑通过向长江电力定向增发的方式增持广州控股中的持股比例至20%,截至2007年3月31日,长江电力持有公司股份231,415,3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并派出1名人员进入公司董事会。

公司和控股股东共同努力,在促进公司股权多元化的同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结构。

2、探索和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探索和完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化定价的激励方案,建立起管理层与公司股东利益与收益共享的长效激励机制。

3、继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下属子公司向发展集团属有其他关联方煤炭、油品等产品以及采购行政后勤服务,有利于公司煤炭业务、油品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后勤服务效率。公司将继续遵循商业原则,实施市场化定价,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监督与信息披露。

## 4、整改时间、责任人

公司将根据整改措施多元化,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结构与治理结构,根据公司章程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长效激励机制,同时,在关联交易中继续遵循商业原则,实施市场化定价,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监督与信息披露。整改责任人:为杨丹副总经理。

## 五、特有的公司治理做法

1、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公司在国内企业中率先制订了《风险管理指引》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将风险管理延伸到销售、供应及工程承包方,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提高企业运作效率,确保实现经营目标。目前,公司建立了全面预算、内部控制、外汇财务管理、实时会计信息系统等内部控制管理。

2、重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公司实施“现金激励”管理模式,信息管理平台对属下各业务板块资金进行归集和实时监控,对属下企业流动性资金统一管理,同时,公司设立总部财务NC系统平台,实现远程财务信息的及时传达和采集,实时掌握企业经济情况并实时汇报。完善财务审批制度。公司上市以来,不断完善财务审批制度,明确各级管理人员的审批权限及审批程序,保证资金管理有序、安全地运作,降低成本费用,提高效率。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公司目前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制,对未来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进行全面计划、控制、分析和考核,将企业的各项经济行为均纳入预算管理范围内,并加强与企业绩效考核相结合,增强了公司总部业务和财务的可

控性,提高了应对内外环境变化的能力,促进了管理水平的提升。实施财务总监委派制,加强对下属企业的监控。公司建立和完善了下属企业财务总监委派管理制度,以向下企业委派财务总监的方式,加强对属下企业财务的支持、监督和管理,降低了总部与属下企业之间的信息不对称,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

目前,公司拟借鉴世界一流企业经验,建立以 COSO 魔方为理论基础的内控框架。

2、注重人才培养,完善制度建设。公司强调以人为本,尊重员工价值,在注重发展的同时,为员工提供各种培训学习机会,提高员工综合素质。10年来,培养了一批有专业知识、丰富经验、对企业具有高度认同感的干部、员工队伍。公司学习借鉴 BP、GE 的绩效考核制度,改善员工和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制度,把企业发展与员工自身发展有机结合起来,在企业内部创建起员工、人才、培育和留住人才的人才环境和有效机制。

3、增强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在企业发展中,关注利益相关方的需求,能够充分尊重和履行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及投资项目所在社区等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利,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可持续发展,健康发展。公司向 BP、GE、IFC 等世界知名企业、机构学习,在国内企业中率先建立安全、健康、环保管理体系和标准,成立投资项目社会事务管理委员会,不断提升公司安全、健康、环保工作的管理水平。公司积极支持投资地区实施环境绿化工程,对周边社区进行捐赠慰问,协调企业与社区的关系。此外,公司还将对失学儿童进行资助,在注重企业自身发展的同时,加强企业的社会责任管理,回馈社会。

4、进行“银税联合”,实现战略合作,并让上市公司与银行、税务、电力、广电集团等国内优秀电力企业在电网建设方面进行合作;与 BP 公司合作开展机组中修、存煤业务,并积极筹备开展机组售煤业务;与中国远集团合作投资交通巴士;与国电集团合作投资大型燃煤项目;与广州港集团合作投资石码头项目;与广州市燃气公司合作投资天然气领域项目。通过战略联盟,在充分发挥各自优势,谋求共同发展的同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规、规范要求,在属下企业中建立科学规范的“三会”治理框架,并通过属下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公司章程管理、信息披露培训等方式,使企业的公司治理理念能够很好贯彻落实到各个生产经营单位。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项工作计划:2007年7月12日至7月27日为公众评议阶段,欢迎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公司章程管理、信息披露培训的方式,使企业的公司治理理念能够很好贯彻落实到各个生产经营单位。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项工作计划:2007年7月12日至7月27日为公众评议阶段,欢迎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公司章程管理、信息披露培训的方式,使企业的公司治理理念能够很好贯彻落实到各个生产经营单位。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项工作计划:2007年7月12日至7月27日为公众评议阶段,欢迎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公司章程管理、信息披露培训的方式,使企业的公司治理理念能够很好贯彻落实到各个生产经营单位。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项工作计划:2007年7月12日至7月27日为公众评议阶段,欢迎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公司章程管理、信息披露培训的方式,使企业的公司治理理念能够很好贯彻落实到各个生产经营单位。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11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2007-014

##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情况和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完善稽核检查内部控制;公司将尽快设立独立专职审计机构,以更好地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  
2、积极探索与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治理持续发展。  
3、关联交易比例较大,对公司利润构成有一定影响。

## 二、公司治理概述

公司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依据最新颁布的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修订了《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章程》为公司法人治理较为完善,具体内容简要概述如下: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集并召开,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股东大会召开时,积极听取股东意见,让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知情权、参与权及表决权,并有律师现场见证。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公司第一大控股股东深圳市安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0,141,0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9%,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兆伟先生(自然人),不在公司任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安信投资有限公司在股、债、供、人、财、物等方面完全独立,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水平。董事在董事会会议表决重大事项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审慎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各位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投资方面都能很好的发挥其专业作用,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能够履行职务,对重大事项独立判断,对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审计报告等重大决议独立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规范管理及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共有5名成员,包括3名股东代表监事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间、召开、授权委托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审阅公司上报的各类文件,听取管理层的工作报告和专题汇报,进行调研等方式,勤勉认真地履行检查、监督、评价、考核财务收支、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

## (四)公司内部控制系统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定了一系列的内部管理制度,主要涉及环境控制、财务管理、信息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投资管理、经营管理等方面,相关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公司对下属的分子公司制订了严格的管理制度,直接面向分子公司委派财务人员外,公司还定期或不定期对分子公司的财务、经营等情况进行检查,从而实现对分子公司的有效管理和控制。

公司与控股股东明珠集团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实现了分开。

《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控股参股公司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修订)》、《薪酬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与核销的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修订)》等一系列公司治理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上述各项制度建立后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控制和指导的作用。

《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新《企业会计准则》执行后,公司将进一步细化完善会计账簿体系,实现新旧准则核算的平稳过渡。公司根据财政部、国税、经济法等有关规定,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具体包括:财务管理、资金管理的管理、资产的管理、结构债权的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在建工程的管理、对外投资的管理、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管理、成本管理、薪酬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内部业务管理、财务风险防范与管理、会计报表、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财务监督与审计等,并明确了授权审批等内部控制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还完善了《印章管理制度》,并于2007年5月9日经总办会议讨论通过,统一了印章种类、规格,使用范围,明确印章保管、使用、销毁标准等,公司的公章、印章管理制度完善,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印章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公司所有各项审批均由公司管理层集体决策,履行相关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独立于内部控制制度。

随着公司规模不断增大,由于资历浅经验少,专业分工不细化,各项规章制度要求越来越严格,公司将根据新增业务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认真核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完整性,并对尚待完善的制度进行必要的修订,提交相关权力机构审议通过后实施。

## (十)激励约束机制

目前,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实行薪酬制,并制定了《薪酬制方案》,有效地激励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对公司经营的中心思想和管理,对一般员工建立了一整套员工激励办法,如每年均实行员工评比活动,对优秀员工从精神上给予鼓励,从物质上给予奖励,一定程度上激发了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此外,公司一些高级管理人员、前子公司财务总监的业绩考核,公司建立了绩效考核制度,有利于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六)信息披露管理者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依据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和规定进行了修订,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工作人员职责,信息披露渠道、信息的提供与收集、信息披露程序、信息披露方式及保密措施等;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非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注重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通过开通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邮箱,认真接待各种投资者咨询,积极接待投资者来访,耐心听取投资者的咨询和意见,向广大投资者全方位介绍公司的经营情况,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与此同时,公司董事会还聘请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分析评价机构等中介机构,使管理层了解投资者关心的焦点问题,对提升公司的透明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投资者权益、树立公司良好形象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限定程序,通过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公司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的现象。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建立了薪酬考核制度,为薪酬人员、避免人员浮夸的财务状况;公司于2006年12月7日进行了人力资源的重新设置,把原有的11个部门(含1个事业部)调整为现行的5个科室;公司转换后的几个月来,主要精力集中在制度

## (九)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历来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并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确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在日常工作中,相关人员一方面主动走访投资者,另一方面积极参与机构举行的投资者交流会,虚心听取广大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回应投资者的咨询和提问,确保保持投资者对公司的良好印象。公司通过公布电话、电子邮箱等方式建立健全了与投资者沟通的有效渠道,使股东拥有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公司股东积极参与公司管理,尤其是机构投资者对公司成本控制、增加新的盈利点等内容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

##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公司航空性资产一体化经营体系尚不完善  
公司上市于2003年,当时公司正处于新老机场迁建的背景之下,未能实现机场航空性资产的整体上市,从而